2025年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嘉兴南湖高级中学

公开招聘普通高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公告（二)

为了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促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精神，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嘉兴南湖高级中学（以下简称北师大嘉兴附中）决定面向普通高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优秀教师2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学校简介

北师大嘉兴附中是嘉兴市人民政府和北京师范大学按照“国有联办、协议管理、自主创新”的原则，于2015年6月创办的一所公办学校。2020年初学校迁入嘉兴市文贤路1089号新校区。新校区占地近200亩，交通方便，配置齐全，设施先进，环境优雅，既彰显江南水乡的灵动，又蕴含北师大“中正大气”的底蕴，是学子潜心求学、放飞梦想的成长乐园。学校在北京师范大学“做中国基础教育生态的建设者、引领者、重构者”的愿景引领下，以“办适合的教育，助最好的成长”为核心办学理念，致力于打造一所“人文奠基、科教领航、数字赋能、多元发展”的现代化生态学校。合作办学至今，学校先后荣获浙江省文明单位、浙江省特色示范学校、浙江省中小学美丽校园等荣誉。因办学成绩优异，2019、2021、2022、2024年被评为嘉兴市教育局综合评价优秀单位。2023年学校被授予嘉兴市先进集体、嘉兴市劳动教育示范学校、嘉兴市体教融合特色学校等荣誉，2024年学校获评浙江省现代化学校。北师大嘉兴附中是教师潜心从教、事业腾飞的教育沃土。

1. 招聘计划及要求

本次公开招聘岗位类型2个，共招聘教师2名。

|  |  |  |  |
| --- | --- | --- | --- |
| **招聘岗位** | **招聘人数** | **所需专业/学科要求** | **学历/学位** |
| 高中语文教师 | 1 | 中国语言文学类、汉语国际教育、国际中文教育、学科教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论（语文） | 研究生/硕士及以上 |
| 高中数学教师 | 1 | 数学类 | 本科/学士及以上 |

**备注：“所需专业/学科要求”按照招聘岗位要求的起点学历/学位的学科专业目录设置，高于起点学历/学位的，按照学科专业相同相近的对应原则。**

三、招聘范围及对象

（一）2025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归国留学人员视同。
 （二）2023届、2024届在国家就业政策规定的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无单位社保缴费记录，人事档案仍保留在毕业学校或各级人才中心、就业指导中心、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视同2025年应届毕业生。

四、招聘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认同北师大育人理念，有志于嘉兴教育事业。

（三）应聘人员应具有相应学科教师资格。

1.应聘人员为2025年普通高校本科应届毕业生的，可出具由所在学校核发的师范类毕业生证明或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需在有效期内），但须于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教师资格证书，如未能按时取得的取消聘用资格。

2.以研究生学历报考的应聘者，教师资格取得时间可适当放宽，须在正式报到聘用后1年内取得教师资格证书。不能按时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解除聘用合同。

（四）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能力水平，符合招聘岗位所需学历学位及对应的专业等要求。2025年应届毕业生的学历学位证书须于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留学人员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1.招聘岗位学历/学位要求为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及以上的，其前一阶段学历所学专业须与研究生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若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不作该要求：

（1）浙江省教育厅签约的浙江省高素质复合型硕士层次高中教师培养试点毕业生。

（2）一流大学建设高校毕业生及当年度QS世界大学排名前300名高校毕业生(本科或研究生毕业院校)。

（3）具有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本科/学士毕业证书的师范类毕业生。

（4）研究生(或本科)期间获得过校级二等奖学金及以上，或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党、团)干部等荣誉。

2.“学历/学位”层次以本科/学士报考的，在就读期间须获得过校级二等奖学金及以上，或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党、团)干部等荣誉。

（五）年龄在30周岁及以下（1994年3月5日以后出生，以此类推）；博士研究生可放宽至35周岁及以下。

（六）有下列情形的，不具备报考资格：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或曾被开除公职的；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2.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或者司法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受党纪、政纪处分未满处分期限的。

3.在全日制普通高校脱产就读的非2025年应届毕业生。

4.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5.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

五、招聘程序及办法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遵循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采用网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一）报名

报名方式采用网上报名，**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1.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3月5日18:00。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将报名登记表及相关材料扫描件电子稿发送至招聘单位报名邮箱：bsdjxfz@163.com（文件名为“应聘岗位+学历+专业+姓名”）。所提供材料不全或材料审核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不得参加考试。

**2.报名材料。**

（1）报名登记表（见附件1，提供本人承诺签名的扫描件)。

（2）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

（3）教师资格证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4）学历学位证书等相关材料（应聘人员为研究生学历的需同时提供前一阶段学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①应届毕业生提供学校出具的就业推荐表或教育部学生司制发的《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网签学校凭网页截图）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等扫描件。

②同期毕业留学人员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同期毕业的留学人员所在学校的注册证明或学期成绩等其他相关佐证材料及中文翻译等扫描件。

③2023年、2024年未就业的普通高校毕业生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择业期考生承诺书扫描件（见附件2）。

（5）个人简历、相关获奖（荣誉）证书等扫描件。

应聘人员应对自己所报岗位及填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如因选报岗位不当或所填写内容不真实、不全面等影响资格审查的，由应聘人员负责。

（二）资格初审

1.报名结束后，根据招聘岗位所需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资格初审结果合格者将在北师大嘉兴附中学校官网公布。招聘岗位所需专业要求参考教育行政部门专业目录设置和审查，对应聘人员所学专业名称与专业要求不一致的，由学校根据所学专业方向审核确定。

2.因材料不齐或条件不符而未通过资格初审的，或因招聘岗位未达到开考比例而取消的，报考人员可在公布资格初审合格名单后24小时内，改报符合条件的岗位或补齐材料报原来的岗位。逾期未改报或未补齐材料的，视作放弃改报名。初审通过的不得改报其他岗位。

3.同一岗位符合条件报名人数不得低于招聘计划人数的3倍，如不到规定比例，取消招聘计划。

4.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凡发现应聘人员弄虚作假，取消其应聘资格。

（三）考试及资格复审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由招聘单位组织实施，分笔试、微型课试讲、综合面试三个环节。

**1.笔试**

（1）笔试形式为闭卷（时间60分钟），主要测试应试者的相关学科综合素养，以能够胜任高中相关学科教学为基本标准，难度系数与高考要求相当。

（2）笔试时间和地点：2025年3月16日（星期日）上午7:30因故需要延期调整的另行公告），在北师大嘉兴附中（文贤路1089号），具体安排将在北师大嘉兴附中学校官网另行通知。

（3）笔试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笔试成绩不合格的不得进入面试环节。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招聘计划的1:8比例确定入围面试人员。按规定比例，最后1名笔试成绩并列的同时入围；不到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

**2.资格复审**

2025年3月16日（星期日）上午10:00，学校安排入围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入围面试人员须按要求携带报名材料（原件与复印件各一套）参加资格复审。未按时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作放弃。资格复审合格的准予参加面试。

**3.面试**

面试时间为2025年3月16日（星期日），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应聘者请留意查看学校官网发布的信息并注意接听联系电话。应聘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考试的，视作放弃考试。

（1）第一环节为**微型课试讲**（**注意：不是说课），**时间10分钟），满分100分，合格分为75分。按照从高分到低分1:5比例确定入围第二环节人员（如第一环节成绩第五名并列的，则同时入围），不到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不合格者不进入下一环节。

（2）第二环节为综合面试（时间10分钟），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75分。主要测试应试者教育教学理念、思维过程及基本素养等。综合面试不合格者不列入体检和考察环节。

（四）体检、考察与签订就业协议

1.面试结束后，根据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1比例确定体检、考察人员名单，并签订就业协议。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30%+微型课试讲成绩\*30%+综合面试成绩\*40%。

2.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有关规定执行，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号）执行。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自动放弃。体检、考察不合格或自愿放弃而产生的空缺名额，按招聘岗位总成绩排名顺序依次递补。总成绩不合格人员不予递补。

（五）公示

体检、考察均合格的人员为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嘉兴教育网（网址：www.jxedu.net.cn）和北师大嘉兴附中学校官网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对拟聘人员没有异议或反映有问题经核查不影响聘用的，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2025年应届毕业生按程序签订就业协议。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不再安排递补。

（六）聘用

1.拟聘用人员原则上统一在2025年8月份办理报到和聘用手续。2025应届毕业生不能按时取得或未取得招聘岗位规定的学历、学位以及资格的，取消聘用资格。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的，取消聘用资格。

2.聘用人员列入事业编制管理，与北师大嘉兴附中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并按规定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满后经考核合格者，予以正式聘用；试用期考核不合格者，取消聘用。受聘人员享受国家规定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相关工资福利待遇。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公开招聘工作由北师大嘉兴附中、嘉兴市教育局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嘉兴市纪委市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全程监督。对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执行。

（二）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凡发现应聘人员弄虚作假，取消其应聘资格。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学校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三）本次招聘设最低服务年限，服务年限5年。服务期限自聘用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四）符合嘉兴市人才引进条件的人员，办理聘用手续后，可享受相应的购房、租房补贴等奖励政策，具体根据有关规定执行。

（五）应聘人员可于每周一至周五9:00-16:00电话咨询招聘单位或市教育局。

（六）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北师大嘉兴附中按有关规定执行。招聘相关后续事宜将刊登于学校官网（网址：www.jxnh.com），届时应聘人员可到网上查询。

（七）对本次公开招聘工作及相关信息有异议的，请在信息公布之日起5日内向北师大嘉兴附中反映，以便及时研究处理。

咨询电话：0573-82852939（曹老师）

0573-82853448（汪老师）

监督电话：0573-83850331（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

0573-83850510（市教育局机关纪委）

 0573-83850525（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

附件：1.2025年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嘉兴南湖高级中学公开招聘普通高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报名登记表

2.择业期承诺书（样张）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嘉兴南湖高级中学

 2025年2月21日

附件1

2025年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嘉兴南湖高级中学公开招聘普通高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报名登记表

**招聘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户 口所在地 |  | 政治面貌 |  | 籍贯 |  |
| 身份证号码 |  | 健康状况 |  |
| 学历 |  | 学位 |  | 毕业时间 |  |
| 本科毕业院校 |  | 所学专业 |  |
| 研究生毕业院校 |  | 所学专业 |  |
| 专业技术资格及取得时间 |  | 教师资格 |  |
| 掌握何种外语及程度 |  |
| 家庭地址 |  | 手机号码 |  |
| 学习 工作简历 | （从高中阶段开始填写） |
| 社会活动经历与学术成就 | （请填写本人学习、工作期间参加的一些社会、社团活动和兼职等经历，学术成就指本人课题、论文及其它研究或比赛方面的主要成就） |
| 个人业绩以及荣誉 | （请填写本人学习、工作期间个人所获得的各项荣誉，可附页） |
| 个人承诺 | 本人对上述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签名： 填表时间： |

附件2

择业期承诺书（样张）

XXX 身份证号 属 学校 届普通高校应届毕业学生。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毕业至今未落实工作单位，未曾有单位给我缴纳过社会养老保险。我的人事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 。

本人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且不限于取消聘用资格。

 承诺人：

 2025年 月 日

备注：择业期指2023年、2024年未就业的普通高校毕业生，择业期报考者须填写承诺书。